

【追根溯源】

□智效民

近年来中国红十字会丑闻不断,类似“郭美美事件”这样的丑闻,不但破坏了红会的公众形象,也使中国的慈善事业蒙受极大损失。所以,回顾一下中国红会的历史,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

据说中国的红十字运动肇始于19世纪80年代,最初出现在台湾,后来扩展到上海、东北一带。但由于社会制度和传统思想的影响,整个中国对红十字会救死扶伤的人道主义理念非常陌生。正因为如此,甲午战争期间,当人们看到日本赤十字会的医生在战火中救治双方伤员时,觉得不可思议。这种落后观念曾经引来国际社会的嘲笑。

1888年,一位名叫孙淦的旅日侨商通过中国大使上书总理衙门,要求清政府顺应世界潮流,成立中国红十字会。第二年,中国驻俄公使杨儒也向清廷提出建议,希望能够仿照日本章程,在中国成立红十字会。1904年,中国驻美国公使梁诚再次上奏朝廷,从国内外形势和如何筹措经费等方面阐述了成立红会之必要。紧接着,御史夏敦复也提出类似意见。

就在这时,《申报》也先后刊登《创兴红十字会说》、《红十字会历史节译》、《红十字会说》、《中国亟宜创兴红十字会》等文章。这些文章不仅详细介绍了红十字会的历史、性质、宗旨和任务,还把是否成立红十字会提高到文明与野

【域外走笔】

□肖复兴

在美国印第安纳波利斯找一个叫做“冯内古特纪念馆”,找了老半天,有些费劲。

库尔特·冯内古特(Kurt Vonnegut)是印第安纳波利斯人,他出生在这里,在这里长大,一直到他去康奈尔大学学化学。在新建设几年的印第安纳博物馆的文化名人廊里,有他的照片,是将他和斯蒂尔(美国早期印象派画家)、贝尔(当代小提琴演奏家)并列为印第安纳三杰的。应该说,这里是他的故乡。但是,这里并没有给他留下什么好的印象,因为他是德国人的后裔,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和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美国人对德国人没有好感,他从小便受到歧视。

车行在印第安纳波利斯北城偏东的地方,这里是波利斯的德国区,当年德国移民集中居住的地方。波利斯如今是印第安纳州的州府,经历了南北战争,驱赶走印第安人后,逐渐建立起一座现代化的城市,也就一百多年的历史。也就是说,是冯内古特的祖父这一批德国人19世纪来到这里,和其他移民一起,亲手建立起来这座城市。可是,这座城市却对冯内古特施以冷眼。更何况,母亲患神经病自杀,妹妹患癌症,妹夫车祸身亡……摩肩接踵的打击,伴他度过整个青春,残酷而窒息得让他也差点儿自杀。这座城市留给他的浓重的阴影,他怎么会喜欢这座城市?

车子在德国区东拐西拐,我们在一座楼顶镶嵌有“德国之家”字样的深红色大楼前停下,以为“冯内古特纪念馆”应该在这里。走进一看,这里是

中国红十字会的前世今生

类似“郭美美事件”这样的丑闻,不但破坏了红会的公众形象,也使中国的慈善事业蒙受极大损失。所以,回顾一下中国红会的历史,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

蛮的高度。至此,朝野上下在成立中国红十字会的问题上已经形成共识。

1904年日俄战争爆发后,清政府以严守中立为名不敢救助难民,从而激起了公众的义愤。在这种情况下,上海官绅沈敦和联合各界人士成立了“东三省红十字普济善会”,专门救济战争难民。不久,他又发起成立上海万国红十字会。该会以各省善堂为基础,由中、英、法、德、美等五个国家的慈善人士组成。有关资料显示,上海万国红十字会通过收容、遣送、治疗、赈济等手段,共救助难民“467000余人,全部募捐收入银641900两,支出银597400两,余下银44500两,招商局及电报局捐送运费、电报费计银5000两,又洋60余万元尚未计算在内。”(《抗战时期中国红十字会救护总队研究》第40页,天津古籍出版社2012年出版)这说明中国红十字会在起步阶段就奉行了严格的账目公开制度。

对于万国红十字会的成立,沈敦复及其同仁们认为:“溯自中外通商以来,万国一心,踊跃奔赴,能与我华合办大善事者,在上海当推此为第一伟举。”对于这种评价,社会上并无异议。

然而这毕竟是一个“万国”组织,好像与中国关系不大。因此在战争结束后,成立中国红十字会的呼声开始高涨,有人甚至把是否成立中国红十字会的问题提升到国

家耻辱和民族危亡的高度。

这种情况引起当局的高度重视。1907年,吕海寰和盛宣怀向朝廷提出成立中国红十字会的建议,希望仿照日本模式筹办。两年后,他们拟定《中国红十字会试办章程》再次上奏朝廷。第二年年初,清廷将他们的奏折交给军咨处核议。核议的结果是除了委任盛宣怀为中国红十字会会长之外,其他条款均被否决。

有意思的是,盛宣怀对中国红十字会这个名称并不满意,于是他在中国红十字会的关防大印上把“中国”改为“大清”二字。

盛氏的独断专行引起人们的不满,其中反应最强烈的是前面提到的沈敦和,他认为大清红会归陆军部(军咨处是该部下属机构)筹办,与国际红十字会纯属民间团体的宗旨不符,同时这样做对筹款也极为不利。与此同时,包括贝勒、福晋在内的官二代们却蠢蠢欲动,他们纷纷表示要做“善事”。所幸这时的大清王朝气数已尽,没过多久就爆发了辛亥革命。

民国成立以后,中国红十字会于1912年9月底在上海召开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大会选举了第一届领导集体,通过了红会章程,并化解了京沪两地的矛盾。一个月以后,中国红十字会统一大会在上海召开。这次大会首先明确了中国红十字会纯属民间团体的基本性质,并解决了领导多头、

管理混乱等问题,从而使中国红会步入稳步发展的轨道。

1933年南京国民政府颁布了《中华民国红十字会管理条例》,该条例规定中国红十字会归内政部主管,受军政、海军、外交各部监督。同年10月,中国红十字会根据这一条例进行改组,更名为中华民国红十字会。抗日战争前夕,该会又改由卫生署主管,并以战时救护为第一任务。

抗日战争开始后,因为中国既没有自己的军医院,又没有像样的医疗器械和救护体系,所以中国红十字会设立了大量的伤兵医院。但是随着战线的拉长和战争的扩大,这种策略无法应付日益严重的伤亡局面,于是该会作出了组织各种医疗救护队、分路前往战区实施救护的决定。与此同时,中国红十字会还任命协和医学院著名专家林可胜为临时救护委员会代理总干事兼救护总队队长,全面负责战地救护工作。

林可胜上任后,仅仅在最初的半年时间里,就训练了一千四百余名医务工作者,给三十二名外科医生、一百六十余名内科医生上了专业课……还在军队中组织了流动救护车和担架”(《协和医事》第205页,三联书店2007年出版)。

抗战胜利以后,中国红十字会在大规模内战中贡献甚微。

(本文作者为文史学者,著有《长袍与牢骚》)

寻找冯内古特

他之所以能够写作成功,一是源于他在二次世界大战中当兵的经历,特别是他在德累斯顿大轰炸中死里逃生的经历;另一便是源于他青少年时期在波利斯的经历。



集剧场、餐厅、会议厅为一体的大楼,一打听,不在这里,离这里还有好几条街。

驱车继续寻找的路上,望着车窗外的街景,我在想,这里就是冯内古特青少年时期生活过的地方。按照冯内古特自己的说法,当年没有这些纵横宽敞的街道,这里只是一座建立不久的小镇。不过,一方水土养一方人,对于冯内古特,我以为他之所以能够写作成功,一是源于他在二次世界大战中当兵的经历,特别是他在德累斯顿大轰炸中死里逃生的经历(他是仅存的7名美国俘虏之一);另一便是源于他青少年时期在波利斯的经历。记得海明威曾经说过,童年不幸的经历是能够成为作家的重要因素。

在波利斯的北城几乎转了一圈,又回到了城中心,终于找到了“冯内古特纪念馆”。它偏安于一座锈铁红的大楼最底层的一角(这座大楼是家律师事务所),小小的,只有并排的两个房间,和布拉格的卡夫卡故居差不多大小。

走进一看,右边一间屋里,靠窗陈列着冯内古特曾经用过的一台天蓝色打字机;对面的一角有一台电视机,可以播放介绍冯内古特的一些视频,前面摆有两张长凳。三面墙上挂的都是画,其中有几幅冯内古特自己画的画,都类似他的自画像,漫画风格,线条简洁,逸笔草草,灵动飞扬。其他的画,都是别的画家画的冯内古特肖像油画,其中最大的一幅是冯内古特驾驶汽车的油画,汽车屁股冒出的黑烟,把整个小镇笼罩在黑暗中。其寓意更是明确无误地用冯内古特曾经说过的一段话作为画外音:“燃料如毒品,人用上它就上瘾。我们用汽车狂欢了一个世纪。”

反战和反对现代科技对环境的破坏,是我读过的冯内古特作品两大批判的锋芒所在。作为一个反叛美国文化的偶像级作家,冯内古特以他幽默讽刺的独特风格长期屹立在美国文坛。在我国,除了曾经出现过鲁迅,似乎再没有出现这样讽刺风格和批判指向

的偶像级作家。我们的作家,如今似乎失去了刚粉碎“四人帮”、上世纪八十年代的锐气,开始陷入中产阶级的柔软沙发和午后茶外加甜品的现实与梦幻之中。

另一间屋的两面墙上各有一幅冯内古特的巨幅照片,一幅是头像,一幅是正在演讲的他。靠窗的一角用以出售冯内古特著作和纪念品(最醒目的是印有冯内古特自画像的T恤)。最里面的一隅是一个沙发和一个书桌,旁边是一面直顶屋顶的书架,摆满冯内古特的著作,人们可以坐在那里读他的书。或许,这便是“冯内古特纪念馆”名字的由来吧。

这个名字,开始让我误以为它是依托冯内古特的故居(起码也是和他居住的地方有些关系)而建立的一座图书馆。我买了一件T恤,付款时顺便问这里唯一的工作人员这个问题,他摇摇头,告诉我这里和冯内古特没有任何关系。冯内古特是2007年去世的,印第安纳波利斯的人们纪念他,已经找不到他当年居住在这里的一点痕迹了,便创造出了这样的一角,让人们到这里来,既可以读他的书,也可以缅怀他的人。毕竟他曾经就生活在这里不远。他便也就可以随时推门进来和我们喝一杯咖啡聊聊天,骂骂可恶的战争和越来越被污染的空气,然后和我们一起叹口气。或许他会对我们念出他最后一本书的最后那一段话,是一首题为《安魂曲》的短诗,其中有这样一句:“如果大地可以言语……人们不喜欢这里。”

(本文作者为著名作家)

京剧《四进士》演绎的是明朝嘉靖年间一桩奇案:姚廷春和妻子田氏为独占家产毒死弟弟姚廷梅,姚廷梅之妻杨素贞到官衙告状,又差点被贪官以“害死亲夫”的罪名“正法”,所幸她干爹宋士杰挺身而出帮她打官司,才让她最终以报仇雪冤。

剧中与审理此案发生关系的四个官僚毛朋、田伦、顾读、刘题是同科进士出身,都曾因不肯拜奸相严嵩为师不获任用,后蒙恩师海瑞力荐才得以出任外官。离京之前四人同到双塔寺盟誓“此番出京,帘外为官,如有密札求情、官里过财、匿名徇私、贪赃枉法者,准备棺木一口,仰面还乡”,说明他们都曾立志做“清官”。但是,面对这桩谋财害命的凶案,他们却让人大失所望:田伦徇私情包庇凶手,顾

【菊园漫笔】

《四进士》:奇案发人深省

□王庆新

读贪赃枉法制造冤案,刘题好酒贪杯玩忽职守,只有毛朋尚称廉明。问题的严重性在于,田伦、顾读之所以弃善从恶,似乎都有“不得已而为之”的理由:田伦开始拒绝为凶手说情,态度很坚决:“人命官,岂能听姐姐一面之词,要我修书是万万不能!”但当母亲下跪逼他修书求情的时候,他就顶不住了,因为按照封建伦理道德,违抗“母命”是大逆不道的行为。顾读接到田伦的求情信,开始也是拒绝的,斥之“岂有此理”,掷信于地,拂袖而去。但当他得知贿款纹银三百两已被师爷带走,师爷让下人传话要他“照书信行事”,他的态度竟然一百八十度大转弯,作出了拘押苦主、释放凶手的荒唐判决。顾读何以被他这个幕僚所左右呢?合乎逻辑的推断是他做过贪赃枉法的事,有把柄抓在师爷手里。田伦、顾读等人的蜕化变质,说明官场腐败已经渗透到社会的各个层面,靠凤毛麟角的“清官”解决不了产生冤假错案的社会问题。

这出戏没有像常见的公案戏那样突出“清官”的作用,而是让平民宋士杰充当主角,与众多贪官污吏相周旋,硬是把一桩冤案翻了过来。那么,宋士杰凭什么就能打赢这场官司呢?从剧情来看有两个重要因素:一是他豪爽侠义、嫉恶如仇、老练辛辣、精明强干,而且当过刑房书吏,富有诉讼经验;二是许多“巧合”也帮了他的大忙。剧中许多事件的发生都有偶然性:杨素贞因为被拐卖,才在柳林中遇上了微服私访的八府巡按毛朋,听她诉说冤情,为她写了状子;杨素贞越级到信阳县告状,因为被坏人追赶才遇上了宋士杰,收她为义女,答应帮她打官司;江西巡按田伦因为父丧回河南老家“丁忧”,才被姐姐和母亲“拉下水”,给顾读写了求情信;为田伦送信的公差,因为正好住进了宋士杰开的店房,才被宋士杰“偷抄”了书信,拿到了田伦和顾读违法的证据;官司打赢了,宋士杰却因“民告官”被判流放,正悲愤间,又因杨素贞认出审案的大人就是为她写状子的“算命先生”,才使他能够提起抗告,获得无罪释放。这些情节,固然使剧情发展跌宕起伏、富有传奇色彩,却也暴露了该剧在思想上的局限性:过分夸大了个人抗争的作用。事实上,无论“清官”还是“义士”,都解决不了产生冤假错案的社会问题。况且,现实生活中少有宋士杰这样的人,也不会有这么多“巧合”。

那么,靠什么才能解决这个问题呢?套用一句现代的话说:要靠铲除产生腐败的土壤,从根本上解决制度和体制上的问题。这应该是深省后得出的结论。

这出具有深刻思想内涵的优秀传统京剧剧目,在艺术上也保持了持久不衰的魅力。宋士杰与贪官污吏的斗争,主要以唇枪舌剑的方式进行,大段大段的念白节奏铿锵,顿挫有致,富于音乐性,饱含生活气息,具有强烈的感染力。而它为数不多的唱段又十分精彩,如宋士杰的一段唱“公堂之上上了刑”,麒派老生唱“西皮散板”,苍凉悲壮;马派老生唱“西皮摇板”,委婉凄楚,各具特色和韵味,都令人百听不厌。

(本文作者著有《京剧优秀剧目欣赏》一书)